

## 关于春天的游戏

正毅

古典文学中，曾经提到过很多关于春天的游戏。《红楼梦》第62回中，芳官、蕊官、藕官等四五个人，大家采了些花草来，兜着坐在花草堆里斗草。这一个说：“我有观音柳”，那一个说：“我有罗汉松”；那一个又说：“我有君子竹”，这一个又说：“我有美人蕉”。这个又说：“我有星星翠”，那个又说：“我有月月红”……这便是民间少女喜爱玩的“斗草”游戏了。

“斗百草”原是旧历五月初五的专属游戏，明朝以后，“斗草”打破五月初五的时限，成为了少女们春日最喜爱玩的游戏之一。明代吴兆的《秦淮斗草篇》里就有对这种游戏过程的详细描写：“兰皋借作争衡地，蕙畹翻为角敌场。君有麻与集，妾有葛与蕊。君有萧与艾，妾有衡与芷。君有合欢枝，妾有相思子。”春日的郊野中，花草散发着醉人的馨香，娇憨的少女们专注地投入到花草的“角斗”中，全然不觉飘飞的衣袂旁早已是蜂蝶萦绕。采集花草种类最多、最终胜出的少女，那是无比骄傲的：“巧笑东邻女伴，采桑径里逢迎。疑怪昨宵春梦好，元是今朝斗草赢，笑从双脸生。”（晏殊《破阵子·春景》）这种简单的游戏何以让少女们如此投入？大约是因为那些动听的花草名暗合了少女心中莫名涌动而又无法言说的纯真情怀。“合欢枝”、“相思子”、“并蒂莲”、“夫妻蕙”……“斗百草”何尝不是一场美好春梦的隐喻，在无边蔓延的春色里，哪个少女不会憧憬自己的未来也是这般繁花似锦？

《红楼梦》中还曾描写过一种主子丫鬟都喜爱的游戏，便是放风筝。风筝的起源可上溯到两千多年前的战国时期，是作为战争工具出现的；唐代以后，风筝的功能才开始从军事转向娱乐。《红楼梦》里放风筝，还提到了“放走晦气”的美好愿望。阳春三月，草长莺飞，春风和煦，正是放风筝的好时节。书中第70回，大老爷院里娇红姑娘放的蝴蝶风筝挂在了大树上，勾起了园中众人的兴头，大家纷纷拿出自己的风筝来放。黛玉的风筝是做得“十分精致”的美人。只是剪断了线后，“那风筝飘飘摇摇，只管往后退了去，一时只有鸡蛋大小，展眼只剩了一点黑星，再展眼便不见了。”当时众人皆说“有趣”，只有宝玉道：“可惜不知落在哪里去了。若落在有人烟处，被小孩子得了还好；若落在荒郊野外无人烟处，我替他寂寞。想起来把我这个也放去，教他两个作个伴儿罢。”于是也用剪子剪断，照先放去。宝玉和黛玉心心相印的证据，就在这里。只有倾注了无限深情，才会设身处地为她考虑，连她放的风筝，都如此怜惜。

不知宝玉与黛玉的风筝最终是否一起伴游蓝天，而现实中的两人终究难成眷属。其实放风筝时他们对于未来大概也有着隐隐的忧虑，只是彼时不愿去深想，沉迷于一种虚幻的缠绵美满之中。《红楼梦》里的风筝未能圆满的爱情，到戏曲

《风筝误》中终于得到了弥补。《风筝误》是清初李渔所作的《笠翁十种曲》之一，据说曾盛极一时。《风筝误》讲的不过是传统的才子佳人借诗传情、终成眷属的故事，之所以让人读来耳目一新，是因为李渔将“放风筝”这种游戏作为了两人相识相爱的媒介。读过《闲情偶记》的人，大概都会觉得李渔是个将生活情趣推崇到极致的人。因此也只有他，会想到把“风筝”引入传奇。他不让佳人女扮男装，不由长辈以诗招婿，也没有特意安排一两个婢女或媒婆暗中相助，而是让风筝成为素不相识的韩琦仲和詹淑娟之间召唤与应答传情的青鸟，由此带来种种误会和巧合，最终通向皆大欢喜的结局。这种安排既新奇有趣又合情合理，大概也是古典文学中风筝所承担的最重大的一次爱情使命。

《红楼梦》后几十回里遍布风刀霜剑，落红成殇，各人的肉身都遭受着现实的蹂躏和践踏，令人不忍直视。但当日吟诗联句、簪花斗草、猜谜行令时的爽朗笑声，一如风筝摇曳的长线，将牵引着他们的灵魂摆脱麻木恭谨的泥沼，自由飞翔，永不下坠。

## [廉政文苑]

### 吴仁宝“严式教育”管教有方

半亭

3月22日清晨，华西村前任村党委书记吴仁宝的追悼会在华西村民族宫举行。万人送别老书记，共同寄托哀思。村民们说，吴仁宝老书记时常身穿一件黑色尼龙质料的上衣，脚踏布鞋，但他并非像看起来那么亲和力十足，而是分外严苛，宛如严父。这大抵就是从他农家母亲那继承来的严苛教育方式。吴仁宝之前回忆说：“母亲管起家来厉害，从小家教就很严，亲戚朋友来了，怎么吃饭，怎么服务，都很严格。但是如果你错了一点，她当时就看看你，等客人走了，就要打了，逃都逃不了。”长大后，他却对母亲严格的教育方式表示感恩，“当时打了，我现在高兴。为什么？因为家教严格对我个人有好处。”

吴仁宝曾经是华西村的“大家长”，村民何益飞现在提起时仍然满脸敬畏。小时候在路上看见吴仁宝，他都是战战兢兢地叫一声“吴伯伯”，然后想想自己的言行是否有不正确的地方。老书记常挂嘴边的也是“一代要教育一代，一定要严格对小孩教育”之类的平实话语。

这时，我不禁联想起近来媒体接连曝出的“官二代”、“星二代”、“拼爹”、“坑爹”的新闻。在成为舆论焦点的李天一涉嫌轮奸的案件中，李天一曾经是公众视野中的“好孩子”。他师从名家，兴趣广泛，摘金夺银，并就读于美国一所著名的冰球学校。这可能使得骄傲早早就潜伏于李天一的人性深处，不严格要求就不能约束得住。在一次访谈节目中，李双江曾经说道：“他很有个性，很有棱角。那他才叫孩子，所以你想让他这么听话那么规矩，按照你的意志就是不可能的。他要不照你走的是正常的，照着走他是有病了。”从李双江的这番话，我们不难看出在李家的教育模式中，爱与管教严重失衡。显然，李双江在对儿子知识、能力的提升上付出了心血，但是在对儿子负面行为的管教上，却是雷声大雨点稀。“我不打儿子，舍不得，有时真想打，劝说，我们吓唬一下，还没有打，自己的眼泪先掉下来了，”已经活化出来此番景象了。

吴仁宝家延续了严格的家教。吴协平被称为是4个儿子中最为“调皮”的一个。他与严父的故事也广为流传。他担任华西村宾馆负责人期间，因为供销员用了劣质酱油，被父亲从总经理贬到厨房洗碗。由于父亲的严苛，多位子女都曾表露过：内心里希望做个普通人家的孩子。不得不承认，身在公众人物的家庭，常常被过度关注、消费，社会大众常常对他们的行为有更多社会示范性的期许，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李天一的失足，原因是孩子天生具有反社会倾向呢还是父母没有教育好孩子所作的推辞？李天一的行为引发了社会愤慨，但他既同样应该有机会迎来新的起点。这是李家教育的悲哀，其背后隐藏的是一群少年在过分宠溺、过高赞扬和过度保护之下的成长问题。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必须时刻把握住爱与管教的平衡度，将道德教育言传身教，使得孩子内外皆修。

新书记吴协恩对父亲满怀深情的悼念还在耳边：“生命不等于呼吸，重在精神的延续，父亲用毕生奋斗锻造出的‘吴仁宝精神’永远不会结束。”让我们以纯净的心祝福这位辛劳的老人，一路走好！

## 午后微风

读村上春树小说有感

12 环境 厉方芹

最早读村上春树的作品，是《挪威的森林》。村上的小说，故事情节看似散乱，但当你一口气读完才发现，自己早已被深深吸引。这就是村上吸引人的地方，

他的小说在散文般琐碎的情节中萦绕着一股不散的魂。而他的语言，如戏台上细细密密的碎步，性急的人看不得。

我不觉得村上像是像福楼拜、海明威、雨果一样的“大作家”，许是因为他的书太过关注一些小人物和极具个性化的情感。如果拿村上和我喜爱的中国作家张爱玲相比较，那么在情感表述上，张爱玲更像是一个冷静的写作者，读者无法参与到她的故事中；而村上的作品会给读者带来某种渴望与不甘，甚至蠢蠢欲动。我在读村上时总有一种代入感，幻想自己就是主人公，不自觉地用第一人称的角度去看、去听、去思考；而读张爱玲时，则更像去瞩目一场早已事先谋划好的人生，任世间繁华或是凄凉，我只是一个看客。

村上笔下的男男女女，都仿佛是在一个极其狭小的空间里被挤压到极致的人物，就像《挪威的森林》里的直子、木月、渡边。在读小说时，我会不自觉地感觉到有一种无形的力量，在将他们推向一个深渊，而自己仿佛也是其中的一员。村上的语言就像一个漩涡，不知不觉让人深陷其中。他的笔下散发着一种隐忍的气息，即使爆发也是克制的、不偏不倚的情感。而这份情感，恰恰属于我们每一个人。

忧郁、清简、独来独往，每一位主人公背后都有着一些不平凡却又最世俗的经历。爱情、家庭，都隐藏在了最简单的日常生活里，没人知道发生了什么，还会发生什么。仿佛无论是死亡还是新生，都那么平静自然。他笔下的主人公都是一个人走走停停，不吵不闹，不张扬，似乎总是与当下格格不入，恪守一些信条，或是自我规则。即使不知所措，也是独自一人反刍。也许吧，世间一些东西不能拿来分享，就像寂寞和痛苦，因为他们并非实体存在。那些你能说出来的感受，在你分享之前，都已经有了别人染指的痕迹，早已微不足道。

村上小说还有一种漂浮感，一种存在于喧闹都市之外的寂静。他笔下的世界看似平凡，实则十分极端。就像岛本与泉，直子与木子。他们都是一种看似存在、实则并不属于这个世界的矛盾个体。不知道有多少人在城市里，和村上笔下的人物一样，像一颗黯然却又茂盛的植物一样生活着。也许有你，有他（她），还有我。

这就是村上春树，就像午后阳光下吹来的一缕缕微风，你的生命中永远需要他的存在。

# 满足

江南文学社 王尧忠

一个拐角，一个岔路口，一辆破旧的三轮车，一对夫妇；一根歪着的电线杆，一轮落月，还有我这样一个开车疾驰而过的路人。

只是无意中的一瞥，我却看见了一幅极其温暖融洽的画面：只见一辆破三轮车上的夫妇，身上蒙着灰尘，甚至脸上也是沧桑斑驳，在晚昏的天色中饱受了风的吹打。但他们依偎在一起，就像暴雨中的两根小草，紧紧贴在一起，不忍分开。妇女的头发有点散乱，两只手放在两腿之间，穿着大红棉袄的身体在寒风中缩成了一团，头也紧紧地缩进衣领，衣扣扣到了顶个，一看就知道是一位外地来这里打工的妇女。她劳累了一天了，现在坐在破车上，旁边是她的男人，她紧紧地靠着，知道这个男人会让她幸福，所以她那布满灰尘的脸上是光彩的，是充满笑意的。她就像依偎在公鹿旁边的一头母鹿，永远都心甘情愿地长途跋涉去寻找更加丰美的草地，更加美好的家园。她长得很普通，但此时她很美，夕阳的柔光铺在她的脸上，把她微翘的嘴角、月牙的眉梢、平静的侧面勾勒得就像冬日里的一束阳光，微弱，却有温度。

男人坐在那里，比女人高出了一个头。只见他双手握着车把，眼神看向远方，时而坚定，时而柔情。他有点老了，脸上布满了皱纹，眉毛松散地布在鼻梁的左右两上角。我本想，他在外饱经风霜，眼神应该早已浑浊不堪，也许老泪不知纵横了多少次，因为外来人生活真的不容易。可是当我注视他的眼睛时，猛地一震，因为那双眼炯炯有神，很有冲劲，很有气势。因为他有家，有要负责的人，他没有多余的时间去叹息，去埋怨。他只是风雨兼程，坚持到底。虽然看起来他们的生活比较贫困，但他那坚定的眼神让我明白，他不会放弃。此时我才明白，为何越在风雨中，两颗草越是紧紧地依偎在一起，因为信任，因为不舍，因为安全，因为满足。

男人有女人的依赖，女人有男人的担当。满足，应该就只需要这么多吧？

我没停下车，或是拍张照，因为落日照在他们身上，真的很美，很温馨，我始终不忍破坏这份安详，只是微笑着开车离开。路上，我想到种种跟物质有关的爱情，忽然间有点迷惑：到底是物质让人满足，还是情感让人满足呢？刚刚的画面浮现在我眼前，我会心一笑，是啊，一切早已有了答案！

## 春景

唐双朔

### (一)

一年一年复一年，桃红柳绿艳阳天。  
春色融融景有涯，阳光灿灿乐无边。  
才闻黄龙发铿锵，又见金蛇舞蹁跹。  
最喜云淡风轻日，“实干兴邦”勤当先。

### (二)

陋室春暖眠不足，晓起晨练心有余。  
户外淡淡杨柳风，窗前默默杏花雨。  
静思魏王“烈士”意，轻吟梁公《少年》语。  
十三亿人“中国梦”，华夏谁个不欢愉？